

构建地方自主财力长效机制

增强地方自主财力，首要之举是“开源”，也就是拓展、培育壮大地方税源。同时，财力“开源”必须取予有则，注重规范、可持续。还要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适当加强中央事权、提高中央财政支出比例，完善财政转移支付体系等。

保障，受到高度关注。

正因如此，化解地方财力难题成为当务之急。《决定》关于“增加地方自主财力”的部署显示出鲜明的问题导向。下一步，要优化中央和地方收入划分，增加地方自主财力，拓展地方税源，促进各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增强地方自主财力，首要之举是“开源”，也就是拓展、培育壮大地方税源。《决定》明确提出，推进消费税征收环节后移并稳步下划地方。国内消费税目前属于中央税，是我国第三大税种，2023年收入规模约1.6万亿元。将目前在生产（进口）环节征收的消费税后移至批发或零售环节征收，并稳步下划地方，这意味着把规模可观的一部分中央收入划转地方，既有利于拓展地方收入来源，也有

利于引导、促进地方改善消费环境。值得注意的是，消费税改革影响面广，直接关系到中央与地方收入划分，同时征收环节后移提高了征收征缴难度，需要逐步稳妥实施，特别是结合消费税立法统筹推进。

此外，完善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和抵扣链条，优化共享税分享比例；研究把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合并为地方附加税，授权地方在一定幅度内确定具体适用税率。这些措施有利于合理配置、扩大地方税权，调动地方积极性，逐步建立规范、稳定的地方税体系。

同时，财力“开源”必须取予有则，注重规范、可持续。全面落实税收法定原则，严格依法组织收入，依法征收、应收尽收，不

“过头税费”。税收是各地财政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非税收入也往往成为重要收入来源。有的地方在税收压力大的情况下，较为依赖非税收入，要严格规范非税收入管理，完善征管机制、规范执收行为，坚决杜绝乱收费，防止加重经营主体负担。

财税体制改革涉及面广，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各项改革需要协同配合、统筹推进。在增加地方自主财力、拓展地方税源的同时，还要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适当加强中央事权、提高中央财政支出比例，完善财政转移支付体系等。通过一系列改革举措，提升中央的宏观调控能力和地方的发展活力，更好地优化资源配置、维护市场统一、促进社会公平、实现国家长治久安。



魏琪嘉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提出，创新发展数字贸易。作为深化外贸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数字贸易高质量发展是一项系统工程，是技术、管理、生产以及外贸模式等综合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在数字贸易领域探索更多应用场景，发挥数字贸易对传统贸易转型升级的带动作用，也是持续优化贸易体制的重要动力所在。

数字贸易离不开传统贸易的稳健有序发展，这是创新发展数字贸易的重要前提。追求新的贸易方式和培育新业态，不是盲目求新，更不是另起炉灶。相反，传统贸易能够为数字贸易发展提供宽广的试验空间，是加快外贸新动能产生的载体。数据显示，2023年，我国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进出口规模达27193.7亿元，同比增长8.5%。很多加工型贸易及其关联的服务业产业链供应链，为数字技术在传统贸易领域应用提供了典型场景。以智能化生产为例，在大量用户反馈基础上形成的生产系统，叠加相关技术应用，会更加智能、灵敏，能够实现与市场需求的有效匹配，大大提高生产效率。随着消费者对产品需求结构的变化，大量个性化的需求也将不断涌现，立足传统贸易做好数字技术赋能，将为数字贸易扎实发展并与其他贸易形态形成良性互动提供关键支撑。

创新发展数字贸易，要做好平台建设。当前，跨境电商是数字贸易发展的一个重要平台，相关的综合试验区在技术、管理、配套保障等方面也在加快探索。从本质上讲，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对发展数字贸易起到的核心作用，就是提供媒介和平台，提高供需双方交易效率，有效避免信息不对称等情况。平台的建设离不开相关数字技术、数据的支持，同时需要在规则、制度等方面做好配套，比如，生产全流程数据的归集和运用、消费者行为数据的有效保护等。平台建设做得越扎实，数字贸易创新发展的空间就越大。此外，要加快培育数字贸易领域专精特新企业，提升企业市场布局能力和国际竞争力。

创新发展数字贸易，精准对接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至关重要，这直接关系到互联互通和可持续发展。精准对接的内在要求有两方面，一是积极参与相关多边谈判，广泛参与数字贸易相关规则的制定。只有在具体实践中，才能更好地掌握高标准经贸规则，用好规则为我国数字贸易发展服务。二是及时总结对接高标准经贸规则过程中遇到的现实难点，结合产业发展实际逐个破题，提高对接效率。规则兼容问题是许多国家在进行经贸规则多边、双边谈判时经常遇到的难题，克服这一难题的关键是做好扎实的情景分析，并提出具体可行的解决方案。当前，瞄准电子商务、跨境数据、跨境金融等重点领域探索创新，选取细分行业作为试点试验载体，开展相关测试和情况模拟，这些都是对接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促进数字贸易发展过程中的必要环节和有益积累。应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研究出台数字贸易地方性法规，强化数字贸易规则构建，持续拓宽数字贸易领域开放程度。

从加快形成外贸领域新动能角度看，创新发展数字贸易还需要在服务、管理两个维度加强制度保障。做好服务，是在联系企业、通关便利化、产销顺畅衔接等方面完善现有举措，并根据产业发展实际情况及时进行调整和优化。做好管理，是要完善相关监管规则和体系，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切实维护平台、企业合法权益，营造有序竞争的行业发展环境。要在产品质量监督等方面持续发力，更好发挥制度标准的牵引作用，提升“中国制造”美誉度，增强外贸出口商品竞争力。整个服务、管理的板块涉及多个环节和流程，内容庞杂，推进过程中应坚持系统观念，统筹推进各项工作，鼓励各地因地制宜发展本地数字贸易，及时推广好的经验。

（作者系国家信息中心经济预测部研究员）

“体育+旅游”激发消费新活力

臧梦雅

如今，越来越多的人热衷于“体育旅游”。作为体育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的全新业态，这种休闲新方式已经成为推动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展示城市形象的重要窗口。

“为一场赛事赴一座城”“跟着赛事去旅行”“一人参赛，全家旅游”……对游客来说，“体育旅游”既能享受运动的乐趣，又能拓展社交、开阔视野，无疑是一种提升幸福感和获得感的“多赢”选择。

相较于“文化+旅游”消费，“体育+旅游”更加突出强健体魄、磨炼意志、亲近自然等特点。在大众健康意识持续增强、旅游消费日趋生活化的背景下，好处多多的“体育+旅游”自然能赢得更多消费群体的青睐。

体育与旅游联合，带动了赛事举办地周边住宿、餐饮等消费，催生了火热的“体育旅游”经济。以江苏省苏州市为例，2023年举办了苏迪曼杯世界羽毛球混合团体锦标赛，吸引近10万名观众现场观赛，票房总收入3400万元，带来直接经济效益3.79亿元、间接经济效益8.85亿元，凸显出“体育+旅游”已成为拉动城市经济发展的新引擎。

在广袤的乡村，体育赛事和文旅的融合，同样释放出巨大的经济效益，赋能产业和乡村振兴。其中最“出国”的当数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台江县、

榕江县举办的“村BA”“村超”赛事，不仅成功塑造了新型县域文化品牌，还让当地经济实现了赶超突围。

顺应时代需要，各地区应以体育赛事为契机，进一步做好“赛事+”“体育+旅游”文章，整合文旅资源、推出特色活动，促使体育赛事流量变成“体育旅游”融合发展增量。

要立足地区实际，结合区位特征或地方体育产业特色，培育赛事活动品牌，着力提升体育旅游产品供给。在进行体育旅游产品设计时，不妨围绕参与人群的偏好和需求，量身定制与其相匹配的旅游路线、消费产品。比如，针对各类运动爱好者，要突出相关产品的健身性、运动性；针对青少年群体，可以开发体育训练营、户外研学游等项目。还可以借助其他新型业态，营造更具观赏性、参与性、体验性的体育旅游消费新场景。

国际经验表明，山地户外运动、水上运动、冰雪运动等体育休闲市场主要产业类型，在发展过程中多依赖高质量、高水准的软件配套设施。因此，还要注重完善配套设施、加强安全管理，着力提升体育休闲旅游服务质量。

“体育旅游”不断升温，是全民健身、健康中国战略推进到新阶段的表现。要更加努力激发“体育旅游”综合效应，点燃新一轮消费激情。

（中国经济网供稿）



刘志永作

“午校”为青年成长充电

清朗网络也是优化营商环境

发布不实信息诋毁企业形象、以负面信息要挟企业开展商业合作……前不久，国家网信办公布了一批破坏营商环境的典型案例，查处了一批涉企违法违规账号，为优化营商环境助力。

网络环境是营商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一个清朗的网络环境，对于企业健康发展大有裨益，反之则会掣肘企业经营，甚至威胁企业生存。如今，自媒体的影响力越发广泛，一些自媒体甚至动起了歪心思，把目光瞄准企业，通过造谣、抹黑等手段威胁，以牟取私利。失真失实、无厘头的言论让合法合规的企业蒙受不白之冤，还会误导社会公众，恶化营商环境。要鼓舞企业信心，激发市场活力，清朗营商环境是一项重要工作。

营商网络环境越来越受到重视，从中央到地方，监管部门积极开展专项行动，重拳整治发布涉企侵权信息、无底线博取流量等违规行为，一批违法违规账号被依法处置查封，健康清朗的网络舆论环境正在形成。巩固治理成果，开创治理新局面，还需进一步扬优势、补短板。

营商网络环境治理有自身特殊性。国家网信办公布的案例显示，一些自媒体往往打着“舆论监督”的名义对企业发起诋毁。在具体场景中，如何精准界定“舆论监督”和谣言，考验着监管者、平台等多方参与主体的智慧和能力。涉企违法信息之所以屡禁难止，很大原因在于违法行为认定标准

运营主体在违规账号被查封后，还能改头换面卷土重来。要想标本兼治，就应让监管行为更加有力有效。除了专项行动外，还需建立长效机制，明确侵权违法信息的认定标准，划出底线。同时，加大对不法行为的惩处力度，让违法分子不敢再逾越法律红线。

除此之外，网络信息的低门槛、虚拟性也给违规信息治理带来了根治难题、留存证据难、追责难等问题。网络平台应切实承担起信息审核把关责任。作为信息审核的第一道关口，平台如果麻痹大意、疏忽职守，会给违法信息传播留下可乘之机。应以确保内容安全合规为己任，对违法信息不能默许纵容，运用大数据等技术手段提高内容审核把关精准性，还要从严处置违规账号运营者，谨防其“换号重生”。

有关部门和平台还应畅通举报渠道，提高响应处置能力。在实际涉企信息侵权案件中，小微企业更容易成为不法分子的目标。相较于大企业来说，小微企业更缺乏侵权案件应对能力和经验，因此更倾向于“破财消灾”“忍气吞声”。畅通举报渠道和完善处理机制，将有助于企业降低维权成本，调动企业参与营商环境共治的积极性。

“午校”正在浙江、上海、天津等地悄然流行，学校课程涵盖手工香囊制作、八段锦、摄影、职场商务礼仪等，不仅具有娱乐属性和社交属性，还自带文化属性和精神属性，吸引了很多上班族、外卖小哥等青年群体。“午校”流行折射出年轻人旺盛的精神文化需求。“午校”作为城市公共服务的一种新探索，体现了城市对青年人的关爱，为青年人丰富精神文化生活提供了机会和场所，需要社会各界给予足够的支持，在课程设置上更加契合青年需要，让年轻人在工作之余得到“精神桃源”的滋养。同时，也要因地制宜发挥地区资源禀赋优势，避免盲目跟风和资源浪费。

（时锋）

提高工业互联网规模化应用水平

段忠贤

当前，工业互联网发展呈现出深度融合、智能化和生态化的特征，逐步从单点应用向全产业链深度融合转变。我国工业互联网在制造业、能源、交通、医疗等多个领域得到广泛应用，促进了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和高效运作，提高了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

工信部公布的数据显示，2023年，我国工业互联网核心产业规模达1.35万亿元，已全面融入49个国民经济大类，涵盖所有41个工业大类。在网络架构、平台建设和安全保障等方面，涌现出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和解决方案，推动了制造业的数字化转型。随着5G商用加速推进，“5G+工业互联网”正实现规模化发展，是我国工业数字化转型的重要支撑。目前，我国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工业互联网平台超过340家，“5G+工业互联网”项目数超过1万个。

一系列相关政策先后出台，推动了工业互联网的快速发展 and 广泛应用。《国务院关于印发“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发展工业互联网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到2025年，基本形成具备国际竞争力的基础设施和产业体系；到2035年，建成国际领先的工业互联网网络基础设施和平台；到本世纪中叶，工业互联网网

络基础设施全面支撑经济社会发展。《“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进一步要求，建设可靠、灵活、安全的工业互联网基础设施，支撑制造资源的泛在连接、弹性供给和高效配置。这些政策的实施，为我国工业互联网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完善，全面提升了制造业数字化水平。

在工业互联网发展过程中，仍然存在一些突出问题。例如，技术标准不统一阻碍了跨行业跨领域的协同和数据共享，专业技术人才短缺限制了高水平应用推广，数据安全和隐私保护问题亟需得到重视等。对此，加快工业互联网规模化应用，应多维度、多路径同步推进。

完善顶层设计，加大政策引导支持。进一步明确中长期目标和发展路线图，建立健全跨部门跨行业协调联动机制和相关法规标准体系。各级政府应在资金支持、税收优惠等方面，引导和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推动工业互联网技术的商业化应用。坚持“宽进”激发市场活力，“严管”规范市场秩序，营造公平有序的营商环境，吸引更多社会资本参与工业互联网建设，特别是要加大对中小企业的

支持力度，助其跨越数字鸿沟。

注重标准制定，推动行业规范发展。统一的标准和规范对工业互联网的规模化应用至关重要，标准不统一，犹如“语言不通”，将阻碍信息、数据在不同系统、不同平台之间的顺畅流动。在工业互联网标准化建设方面，我国虽已取得显著进展，发布了一系列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团体标准，但标准的制定并非一劳永逸，随着技术的快速进步和应用场景的不断拓展，需要与时俱进，不断优化和完善。应加强国际合作，形成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局面，共同推动工业互联网的规模化应用。通过推广智能化制造、网络化协同、服务化延伸等新模式，实现从传统工业向智能工业跃迁。